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:王瓊芳 電話:06-6356683

電子信箱: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安 (二) 字第109156624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 (1566246A00_ATTCH1.pdf)

主旨:因應國內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COVID-19)疫情,請持續落實 校園防疫作為,強化個人健康自主管理,併請轉知所屬附 設幼兒園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局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COVID-19)應變工作小組 第2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國內疫情,請各校(園)謹慎落實防疫作為,持續辦理 校園防疫措施,詳如附件;另請落實校外人士(如家長、外 賓、洽公訪客等)進入校園實名(聯)制登記、量體溫及佩戴 口罩措施,並婉拒有傳染風險者進入校園。
- 三、防疫期間,請隨時注意疫情資訊及相關規定,可至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(https://cpd.moe.gov.tw/)或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署首頁(https://www.cdc.gov.tw/)查詢相關訊息,亦可參閱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」網站相關疫情及中、英文宣導素材,增進防疫知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

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局長室(含附件)、本局王副局長室(含附件)、本局吳副局長室(含附件)、本



局主任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專門委員室(含附件)、本局督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永續校園科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會計室(含附件)、本局政風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(含附件)、臺南市體育處(含附件)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教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新課綱專案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

電2020/12/24文